

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文件

苏高企协〔2024〕23号

关于取消南通豪鑫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等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第十九条有关规定，经地方主管部门申请、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研究，决定取消南通豪鑫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等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名单

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

2024年8月2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名单

序号	证书编号	企业名称	地区	取消资格 起始年度
1	GR202132012528	南通豪鑫运动用品有限公司	如东	2021年
2	GR202132011472	南通鑫鑫体育运动用品有限公司	如东	2021年
3	GR202232003111	南通亿能彩钢板有限公司	如东	2022年
4	GR202132003561	宜兴申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	宜兴	2021年

抄送：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 2024年8月21日印发